

# 延津县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 (一) 主动公开:

(1) 履职依据: 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等; (2) 机构职能: 后台定制设计表格, 表格内容包含: 部门职能、编制; 领导姓名、照片、简历及工作分工; 科室名称、业务职能、负责人、电话; 直属机构名称、领导信息、职能、地点、联系方式等。 (3) 法规文件及解读: 部门文件、文件修改废止、决策草案、政策解读、图解政策; (4) 预算/决算: 部门预决算(含三公经费)、专项资金、预决算说明; (5) 政府采购: 采购公告、招投标情况、中标(采购)公示; (6) 重大民生信息: 医疗保障等方面的政策、措施及实施情况; (7) 其他法定信息: 其他依照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应当公开的政府信息。

### (二) 依申请公开:

除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外,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法申请公开涉及县医疗保障局有关专项业务的政府信息, 依法直接向县医疗保障局申请。

### (三) 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 成立医保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 制定规章制度, 实行政府信息采集、梳理、编辑、审核、发布、更新等工作常态化工作机制, 落实专人负责统筹、协调、编制、公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 保障政府信息及时公开到位。二是完善工作制度, 结合我局工作实际, 严格政府信息公开审核制度, 坚持分级审核、先审后发, 真正做到“谁起草、谁解读、谁负责”的相关要求, 确保我局上传的信息资源权威、准确、及时。三是强化公开内容, 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水平。根据业务发展和制度修订情况及时更新信息公开目录和政务信息公开指南, 主动公开信息。

###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2023 年, 我局主要通过以下两种方式公开政务信息: 一是通过延津县政府网站公开; 二是通过医保外显示屏、市民大厅服务窗口宣传单、延津融媒视频号的方式公开。

### (五) 监督保障:

一是推进公开制度建设, 规范公开工作流程。结合工作实际, 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配套制度, 从内容、程序、监督、责任追究各环节入手切实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二是健全信息公开审查制度。对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内容进行认真审核, 严格遵守《保密法》规定, 确保了公开的信息不涉密, 涉密的信息不公开。三是积极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 确保公开工作专业规范, 对局相关政务公开负责人员进行培训, 进一步提升政策把握能力, 提高工作成效。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1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1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1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主要问题：一是信息发布不够规范。三是信息公开保障措施不够完善。(二) 改进情况：一是积极开展信息公开专题学习；二是在工作群中发放一些关于信息公开的官方新闻信息。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我单位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故不存在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